**南方科技大学研究生缓考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学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培养单位 |  | 申请缓考课程 |  |
| 任课教师姓名 |   | 缓考学期 | 学年 学期 | 该课程考试时间 |  |
| 缓考理由（须附相关证明） | 申请人（签名）：年 月 日 |
| 任课教师意见 | 签 名：年 月 日 |
| 培养单位意见研（日 |   研究生负责人签名：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| 研究生院意见 | 研究生院（签章） 年 月 日 |

**注：1.研究生缓考须附有关证明。**

**2.申请缓考手续须在考核时间前一周办理。**

**3.距离考核时间结束的2个月内，缓考时间由任课教师决定；如超过2个月，获准缓考的研究生须参加下一次该门课程的考核。**